

嘉寓控股股份公司

关于日常经营重大合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原合同签署情况

2021年，嘉寓控股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子公司辽宁嘉寓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辽宁节能”）与阜新嘉新洁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阜新嘉新”）签订《嘉寓阜新70MW光伏电站项目PC总承包合同（标段一）》《嘉寓阜新70MW光伏电站项目PC总承包合同（标段二）》《嘉寓阜新60MW光伏电站项目PC总承包合同（标段三）》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或“总承包合同”），由辽宁节能承接上述合计200MW风电场项目的PC总承包业务，合同金额合计为人民币83,000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与控股股东子公司签署200MW光伏项目PC总承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3）。

二、合同进展情况

上述总承包合同签订后，辽宁节能迅速组织项目人员进场施工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该项目已并网。

近日，辽宁节能收到关于该总承包合同的《民事起诉状》，阜新嘉新认为辽宁节能在签署合同后未能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支付，影响了项目建设，并要求辽宁节能根据诉讼请求进行赔偿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累计诉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）。

阜新嘉新在总承包合同签订之时系公司控股股东嘉寓新新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根据控股股东的说明，基于商业安排，公司控股股东已于2022年7月将该项目公司交割至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。

公司目前正在与阜新嘉新、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进一步沟通相关问题，通

过诉讼等方式就该总承包合同达成一致意见。

三、合同诉讼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项目进展和完工情况，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，本项目累计确认的收入金额为 6.09 亿元。本次收到起诉可能会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一定影响，并可能存在支付违约金等不利影响，敬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寓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26 日